

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重庆市加大制造业中长期融资支持力度若干政 策措施的通知

渝府办发〔2020〕76号

各区县(自治县)人民政府，市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重庆市加大制造业中长期融资支持力度若干政策措施》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0年6月12日

(此件公开发布)



重庆市加大制造业中长期融资支持力度若干政策措施

一、加大制造业中长期贷款支持力度

(一)引导金融机构加大信贷投放。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汽车、生物医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紧扣“芯屏器核网”智能产业、传统产业改造提升、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制造业高水平研发平台、制造业数字化改造升级、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发展等领域，引导金融机构加大信贷投放，力争制造业企业贷款增速高于各项贷款增速，制造业企业中长期贷款同比多增。(责任单位:人行重庆营管部、重庆银保监局、市金融监管局)

(二)完善制造业中长期贷款服务机制。鼓励金融机构按照商业原则和风控要求，根据实际情况自主决策，增加制造业中长期信贷投放。鼓励金融机构适当下放制造业信用贷款审批权限，合理提高制造业不良容忍度，落实尽职免责机制。(责任单位:重庆银保监局、人行重庆营管部)

(三)优化制造业项目贷款服务。加大技术升级改造项目的财政支持力度，降低企业技术改造成本，提升企业技术改造积极性。引



导金融机构积极对接制造业中长期贷款需求,支持制造业补短板项目建设,切实做到“资金跟着项目走”。对于制造业企业投资新建、改造生产线、智能化改造等项目资金需求,进一步优化技术改造项目贷款手续,提升技术改造项目贷款业务办理便利性。(责任单位:人行重庆营管部、重庆银保监局、市金融监管局、市财政局)

(四)推动构建制造业新型银企关系。加强制造业重点企业银团贷款推广应用,建立信息共享机制,精准把握企业融资需求,提高金融资源配置效率,优化银企合作关系。加强制造业重点企业风险防范化解,引导债委会积极发挥市场主导作用,“一事一议”“一企一策”制定落实脱困计划和风险化解处置方案,构建银企合作命运共同体。(责任单位:重庆银保监局、市金融监管局、市财政局、市经济信息委、市公安局、重庆市税务局、市市场监管局、人行重庆营管部)

(五)完善制造业政银企对接机制。密切跟踪制造业运行情况,探索建立制造业重点项目白名单制度,引导金融机构积极对接制造业重点项目融资需求。推动开展多层次、广覆盖的银企对接会,提高金融服务精准度。会同有关区县(自治县,以下简称区县)打造民营、小微企业融资服务中心,重点做好制造业领域特别是相关配套小微企业首贷续贷等服务。(责任单位:人行重庆营管部、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信息委、市金融监管局、重庆银保监局)



(六)创新制造业金融产品和服务。深入实施制造领域科技金融“一行一品”创新行动，积极推广国家第三批支持创新改革举措，推动银行与专业投资机构建立市场化长期性合作机制，基于大数据创新科技型中小企业的信用贷款新模式。深入优化知识价值信用贷款和商业价值信用贷款服务，重点加大对制造业企业的倾斜支持。鼓励金融机构加强与融资租赁、股权投资等非银机构之间的深度合作，通过创新融资租赁、研发贷、投贷联动等产品或服务，积极对接制造业企业的中长期融资需求。鼓励保险机构围绕制造业知识产权、技术研发等创新保险产品和服务，分担制造业企业融资风险。(责任单位:人行重庆营管部、重庆银保监局、重庆证监局、市金融监管局)

(七)完善制造业产业链供应链金融服务。对暂时受到疫情影响、信用良好的企业，银行适当降低承兑汇票保证金比例。支持供应链核心企业签发商业承兑汇票，鼓励银行对商业承兑汇票持有企业进行贴现融资或抵押融资。积极引导银行提升产业链金融服务水平，探索创新产业链金融服务产品，鼓励保险机构和担保机构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为产业链上下游企业获取融资提供增信服务。鼓励开发供应链业务系统，优化供应链融资业务办理流程，积极引导和推动制造业供应链核心企业加入应收账款质押融资服务平台，探索应收账款确权模式创新，支持制造业供应链小微企业应收账款融



资。推动制造业企业积极加入动产融资服务平台，创新开展订单、存货等动产融资。推动市、区县两级政府采购平台与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对接，支持制造业企业基于政府采购订单融资。(责任单位:人行重庆营管部、重庆银保监局、市财政局、市国资委、市金融监管局)

(八)加大政策性贷款支持。发挥好抵押补充贷款撬动作用，引导政策性银行加大制造业中长期贷款投放。鼓励开发银行和政策性银行用好复工复产和制造业专项贷款、政策性转贷款资金，加大对制造业企业的信贷支持。(责任单位:人行重庆营管部、重庆银保监局、市金融监管局)

(九)优化制造业续贷展期服务。对符合条件、流动性遇到暂时困难的制造业中小微企业贷款，金融机构按相关要求通过调整还款付息安排、适度降低贷款利率、完善展期续贷衔接等措施，及时给予企业一定期限的临时性延期还本付息安排。对受疫情影响较大制造业企业的融资需求，金融机构建立、启动快速审批通道，进一步加大无还本续贷政策的落实力度，减轻企业过桥负担。(责任单位:重庆银保监局、市金融监管局、市经济信息委)

(十)降低制造业融资成本。发挥好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对贷款利率的引导作用，探索制定差别化的优惠信贷支持政策，推动全市制造业企业综合融资成本逐步下降，引导政策性融资担保公司对



符合条件的制造业小微企业平均担保费率逐步降低至1%以下。督促金融机构严格执行制造业金融服务收费的各项监管政策,切实降低制造业企业融资成本。(责任单位:人行重庆营管部、市财政局、市金融监管局、重庆银保监局、市发展改革委)

二、拓宽制造业融资渠道

(十一)支持制造业股权融资。加大优质制造业企业上市项目挖掘培育工作力度,完善区域性股权市场服务功能,探索建立制造业企业股份转让服务专版和绿色通道,对拟上市和挂牌的制造业企业给予奖励。推动提高制造业上市企业质量,鼓励通过再融资、产业并购等方式增强科技创新能力和产业链整合能力。(责任单位:重庆证监局、市金融监管局、市财政局、市经济信息委)

(十二)支持制造业发行债券融资。加强制造业企业债券融资辅导和宣传,优化制造业企业债券融资项目储备,支持有条件的制造业企业发行公司债、企业债、债务工具等债券融资。积极引导市场主体通过设立债券融资支持工具等多种风险缓释手段,支持民营制造业企业债券融资。持续推动金融机构发行双创金融债,为符合条件的制造业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等创新创业主体发展提供资金支持。鼓励金融机构开展制造业领域信贷资产证券化。(责任单位:人行重庆营管部、市发展改革委、重庆银保监局、重庆证监局)



(十三)优化制造业跨境融资服务。扩大制造业企业跨境融资渠道，支持企业采取银行跨境直贷、关联企业借款、境外发债、上市等方式，多渠道引入境外低成本资金。全面落实制造业企业外债登记管理措施，取消企业外债专用账户数量限制，放宽外债注销登记相关要求，支持企业根据实际需求开立外债账户，便利企业外债账户使用。推动制造业企业资本项目收入支付便利化改革，支持简化符合条件的制造业企业外债资金收入境内支付审核要求。(责任单位:人行重庆营管部、市发展改革委、市金融监管局、重庆银保监局、重庆证监局)

(十四)引导投资基金及保险资金加大制造业支持。发挥私募股权、创业投资基金“孵化器”和“加速器”作用，为制造业企业提供长期融资支持和战略资源。发挥好国家先进制造业基金、市战略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的定向支持作用，鼓励制造业领域专项资金、政府出资产业投资基金、创投基金等加大支持力度，有效撬动社会资本加大对我市先进制造业、初创期科技型企业的资金支持力度，进一步丰富制造业创新创业的资金来源。发挥保险资金优势，在符合规定、保障安全的前提下，通过债权、股权、基金、资产支持计划等为制造业转型升级提供稳定的中长期资金支持。(责任单位:市金融监管局、重庆证监局、重庆银保监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经济信息委、市科技局)



三、优化政策保障措施

(十五)加强货币信贷政策引导。发挥宏观审慎评估、货币政策导向效果评估作用，建立定期监测通报机制，强化窗口指导。支持企业复工复产再贷款、再贴现，引导银行支持符合条件的制造业企业融资。(责任单位:人行重庆营管部)

(十六)加强风险补偿。鼓励区县完善政银担三方风险分担机制，对银行投放的制造业中长期贷款损失给予一定比例的风险补偿。探索开展针对新兴制造业、新引入企业等缺少抵质押物和经营信息的制造业企业的融资增信等配套措施。推动政银担合作，深化与国家融资担保基金合作，进一步鼓励引导融资担保公司创新产品和模式，加大对制造业领域的支持力度。(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国资委、市金融监管局，各区县政府)

(十七)完善制造业不良资产处置机制。按照法治化、市场化的原则，提升企业破产重整效率，压实企业自救主体责任，严格清产核资、落实资金封闭管理和企业(含股东)自救方案等帮扶救助的前提条件，平衡好债权人和债务人关系，建立严厉打击企业恶意逃废债机制，司法、公安、市场监管、税务等部门协同联动，构建失信联合惩戒机制，打造我市良好金融生态。(责任单位:重庆银保监局、市金融监管局、市财政局、重庆市税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公安局、人行重庆营管部)



(十八)完善制造业融资监测和督导机制。强化对金融服务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跟踪监测，完善监测统计制度，及时了解掌握制造业金融服务进展和困难问题，动态调整金融服务重点，提升金融服务的质量和效果。加强对金融机构制造业金融服务监管引导，推动金融机构加大制造业支持力度。(责任单位:人行重庆营管部、重庆银保监局、重庆证监局、市金融监管局)

(十九)优化整合制造业融资服务平台服务。搭建统一的政银企融资对接平台，打通与“渝快融”“渝企金服”“信易贷”等融资服务平台的连接。加快推进成立重庆征信公司，整合社会公共信用信息与金融信用信息，为制造业金融服务提供大数据支撑。依托建设“国家金融科技认证中心”，引入多元市场主体，为制造业金融服务提供大数据、区块链、人工智能等智能化支撑，支持金融机构构建基于信用模式的风险控制和定价模型。(责任单位:人行重庆营管部、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信息委、市金融监管局、重庆银保监局)

(二十)建立联席会议制度。由分管金融工作的市政府领导同志牵头，人行重庆营管部、重庆银保监局、重庆证监局、市金融监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科技局、市经济信息委等部门建立会商机制，统筹加大制造业中长期融资支持力度有关工作。根据制造业形势变化及金融政策落实情况，适时召开会议研究部署工

作，推动各项支持政策落地落实。(责任单位:人行重庆营管部、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科技局、市经济信息委、市金融监管局、重庆银保监局、重庆证监局)